

周口市淮阳区应急管理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(2023年度)

填报单位(盖章): 周口市淮阳区应急管理局

填报时间: 2023年2月10日

序号	抽查计划编号	抽查计划名称	抽查任务编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(定向或不定向)	抽查事项类别(一般检查事项或重点检查事项)	部门联合抽查事项	抽查依据	抽查对象范围	检查主体	计划抽取日期	完成时限
1	411626202308231005	2023年对工贸行业企业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	411626202308231006	2023年第一季度检查工贸企业安全生产	不定向	一般检查事项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	规模以上工贸企业	淮阳区应急管理局	2023年1月-3月	2023年3月
			411626202308231002	2023年第二季度检查工贸企业安全生产	不定向	一般检查事项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	规模以上工贸企业	淮阳区应急管理局	2023年4月-6月	2023年6月
			411626202308231007	2023年第三季度检查工贸企业安全生产	不定向	一般检查事项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	规模以上工贸企业	淮阳区应急管理局	2023年7月-9月	2023年9月
			411626202308231004	2023年第四季度检查工贸企业安全生产	不定向	一般检查事项	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 《河南省安全生产条例》	规模以上工贸企业	淮阳区应急管理局	2023年10月-12月	2023年12月

备注: 1. 系统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可参照此表制定和实施。

2. 一个计划中可包含多项抽查任务。抽查计划既可按抽查事项清单中的大类区分, 又可按领域、行业、产品、项目、行为等区分, 抽查任务则根据抽查事项清单“大类”(或按领域、行业、产品、项目、行为)中的分项或全项区分。